

单一来源产品专家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河南省公安厅禁毒总队
项目名称	河南省公安厅禁毒总队物联网污水自动采样器耗材及基础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124460 元
供应商名称	河南对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事由及条件	我总队拟采购一批物联网污水自动采样器耗材及基础服务，其中样品瓶为定制异形瓶体，该瓶体在中国境内唯有河南对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一家公司可以进行生产制造，具备唯一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中第一条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专家一论证意见	根据甲方的需求和要求具有唯一性和排他性，而在该情况下只有一家企业厂家可以定制生产，具备了唯一性。 根据实际情况，经调研与考察，建议采用“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条的单一来源进行该项目。 日期：2025 年 11 月 17 日 专家签字：[Signature] 工作单位：郑州电力设计院